广元市利州区交通运输局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基本情况

广元市利州区交通运输局机关内设办公室、运输管理与安全法规股、综合规划股、建设管理股、财务股5个股室，区交通战备办公室挂靠局机关。直属有区养路段、区路政所、区运管所、区海事处、区交通质量监督管理站等5个单位。广元市利州区交通运输局（含下属区交通质量监督管理站）编制数34人，其中：行政13人，事业人员20人,其他1人；年末实有人员35人，财政供养人员35人。本预算编制范围为局机关及下属区交通质量监督管理站。

1. 主要职能职责

广元市利州区交通运输局是利州区政府组成部门，履行交通运输行业的各项政府职能，主要负责区内公路规划、建设、管理，道路、水路交通运输行政审批及执法监管，港航监督，车辆维修管理，运输管理，公路工程质量监督，交通战备管理等工作 。

1. 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交通运输局2019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902.435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675.6143万元增长33.57%；2019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902.435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675.6143万元增长33.57%。

广元市利州区交通运输局2019年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总数360.715万元，其中：人员支出316.3668万元，公用支出44.3482万元。

广元市利州区交通运输局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专项资金541.72万元（明细项目见附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交通运输局2019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数902.435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数675.6143万元增长33.57%；2019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数902.435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数675.6143万元,增长33.57%。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74.715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增加35.100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长。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6.6864万元，占12.46%；卫生健康支出17.1107万元，占4.57%；农林水支出1.5万元，占0.4%；交通运输支出283.461 万元,占75.64%；住房保障支出25.9569万元，占6.9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44.251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下属质监站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0.7577万元，主要用于：下属质监站单位失业保险缴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0.5962万元，主要用于：下属质监站事业单位生育保险缴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1.0815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下属质监站单位工伤保险缴费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9年预算数为17.1107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下属质监站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6.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1.5万元，主要用于：驻村第一书记经费支出。

7、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2019年预算数为269.461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下属质监站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8.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9年预算数为4万元，主要用于：交通战备经费支出。

9.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和运输安全（项）2019年预算数为10万元，主要用于：道路安全隐患排查经费支出。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数为25.9569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交通运输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74.71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16.366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等支出。公用经费58.348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物业管理费、劳务费等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3.8383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3.9万元减少1.58%。其中：2019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3.8383万元，安排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较2018年预算下降1.58%。
　　2019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18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其他乘用车0辆。
　　2019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19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用于0辆公务用车燃油、过路（桥）、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机关及下属单位改革工作调研、脱贫攻坚、监督检查等工作开展。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交通运输局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交通运输局2019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广元市利州区交通运输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360.715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31.1007万元，增长9.4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保险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广元市利州区交通运输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办公设备、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信息化建设运行及维护、物业管理、专项工作委托业务等。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底，广元市利州区交通运输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位价值1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19年广元市利州区交通运输局所有项目按要求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同时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指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四）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五）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广元市利州区交通运输局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